

恶毒女配许珍珍

我刚穿越过来之时，正处在林致言的谋杀现场，他双手死命掐着我的脖子，恨不得将我整个脑袋拧下来。

我翻着白眼，意识昏沉，感觉下一秒就要原地升天，好在他终于松开了手。

「许珍珍，你再敢提我爸半个字，我就要你死。」少年的嗓音阴沉得可以滴出水，像是从地狱来索命的恶鬼。

我弯下腰大口大口地喘气，只看见他洗得发白的运动鞋和露出一截脚踝，上面是一片淤青。

许珍珍.....这个名字有点熟悉。

我咽了烟口水，抬起头，看向那个少年的脸。果不其然，他的左半边脸完好无损，右半边脸却坑坑洼洼，布满了丑陋的伤痕。

所有的一切都在提醒着我，我穿书了，而且穿的还是书中的恶毒炮灰许珍珍，下场特别凄惨的那种。

这本书的名字叫作《余生还请多指教》，是一个绝美的校园爱情故事。

男主沈千，是个阳光开朗的校草；女主顾圆，是个软弱善良的灰姑娘；大反派林致言，是一个内心阴暗暴躁的病娇。

而我，许珍珍，许氏集团大小姐，则是林致言黑化路上必不可少的恶毒炮灰，连环杀人犯生涯里的最大助推器，在欺负林致言的道路上兢兢业业，一往无前。

没错，林致言大反派，未来将会成为臭名昭著的连环杀人犯，而我就是他拿来开刀的第一个对象。据书中描写，死状极为凄惨，基本被剁成了肉泥。

这样想着，面前的饭突然就不香了，我含泪放下了筷子，为自己的前途而忧心忡忡。

「爸，我想跟你商量个事。」

「我能转学不？」

许父冷酷无情地拒绝了我的提议，并告诉我如果这次期中考试没有进前十就断绝我的生活来源。

惨，这女的好惨啊。

我哭哭啼啼地上了许家的豪车，发誓要和林致言打好关系，以挽救我悲惨的炮灰人生。

好家伙，我一进来就看见路人甲和路人乙在打反派，打得贼凶的那种，反派嘴巴都流血了。

「你们干什么？都给我停下！」我一声厉喝，把手往桌子上一拍，「敢打林致言，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

全班人都被我的王霸之气给镇住了，纷纷停下了手中的动作。不愧是我，对付一群初一的小破孩简直游刃有余。

路人甲：「不是啊，珍珍姐，不是你说要使劲欺负他的吗？你说他碍着你的眼了啊？」

路人乙：「是啊，珍珍姐，你不是说像他这样的丑八怪不应该出现在你的面前吗……」

林致言凶狠地盯着我，我整个人开始头皮发麻。

「那都是过去的事了，我宣布，从今天起，林致言归我罩着了！」我赶紧把反派从地上扶起来，贴心地擦了擦他嘴角的鲜血。

林致言一点也不领情，冷酷地甩开了我的手，自顾自地回到座位上。

同学们都用一种奇妙诡异的目光注视着我，好像我是什么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妖怪。

我潇洒地一捋头发，指挥小弟将我的桌子搬到林致言的旁边，培养感情嘛，首先要从同桌做起。

林致言，我就不信我拿不下你！

「林致言，以后请多指教。」我掏出了兜里的大白兔奶糖放在他的桌子上。

林致言长长的刘海遮住了半边脸，他偏头看着墙壁，完全把我当成空气。

好啊林致言，你简直是不把我许珍珍放在眼里！

我眼神微眯，气势冷冽，旁边的同学都吓得瑟瑟发抖。

「很好，林致言，你成功地引起了我的注意。」

「我要让你知道我许家的厉害！」

我掏出手机，立马打了个电话。

「喂，管家叔叔在吗？我要十斤大白兔、十斤阿尔卑斯、十斤上好佳、十斤金丝猴，现在立刻马上送到学校来。」

「林致言，你看你喜欢吃哪一种呀？」我狗腿地凑上前问道，声音甜得能滴出蜜来。

全班为之绝倒，许致言终于转过头来，用看二傻子的眼光注视着我。

「许珍珍！谁允许你带手机来学校的！没收了！」突然出现在窗口的班主任冷酷无情地收走了我豪华镶钻限量版手机，留下一室寂静。

小反派看着我痛心疾首的样子，极浅极淡地笑了一下，立马又恢复了那幅生人勿近的样子，要不是我视力好反应快，还真捕捉不到。

哎，古有周幽王烽火戏诸侯博褒姒一笑，今有许珍珍豪掷千金为博反派开颜！昏君啊，许珍珍，你可真是个昏君啊！

为了拯救反派，我勤勤恳恳，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每天一大早，我就在林致言的身边念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感动中国十大人物的辉煌事迹，讲到动情之处，我时不时声泪俱下。

「林致言，你有没有觉得很感人？」我眼泪汪汪地问他。

林致言嫌弃地看着我，丢下了淡淡的两个字：「就这？」

不愧是你，反派！我瞬间惊为天人。

这天我像往常一样向林致言的抽屉塞雷锋语录，可是我左等右等，也没见他来。

怎么回事，小反派可是从来都不缺课的？

下课铃一响，我就噚噚噚地往办公室跑去。

「老师，林致言今天怎么没来呀？他的笔记落我这里了，我去给他送去。」我眨巴着眼睛，脸不红心不跳地说谎。

「他好像生病了，你既然要去就刚好把今天的作业拿给他吧。」班主任翻了翻桌上的资料簿，把一沓卷子递给我。

「好的老师！保证完成任务！」

我背着小书包站在林致言家门（如果这玩意儿能被称为门的话）前踌躇着。

「林致言，你在吗？」我喊了一句，没人应我，我犹豫了一下，把面前的破布帘子掀开。

明明是冬天，床上却铺着席子，席子上随意弄了片布铺了起来，一个小小的身影蜷缩在靠墙的位置。

我赶紧跑了过去，林致言的脸红得不像话。我伸出手一探，他果然是发烧了。

「好热。」他迷迷糊糊地说着，并拽住了我贴在他额头的手，汗水打湿了他黑色的头发。

好家伙，热得跟个大火炉似的，我把他的手扯开。

「林致言，你把我的手撒开，我去给你买药。」我无奈地说着。

他拉着我不放，真不知道吃啥长大的，力气这么大。

他费力睁开了眼睛，湿润的眼睛雾蒙蒙的，可怜兮兮地盯着我。我看了看他露出的手臂上密密麻麻的伤痕，突然说不出拒绝的话语。

「妈妈，我难受。」林致言委屈地说着，小声地咳嗽了几声，安静地把头挨在我旁边，纤长的睫毛一颤一颤的，像一把小刷子触碰我的手心。

我愣了一下，想起来林致言的妈妈在他很小的时候就自杀了。

虽然我才这么小，就莫名其妙地当上了别人的妈，但是谁让我许珍珍人美心善呢？

我叹了口气，摸了摸他毛茸茸的脑袋，轻声说道：「小言乖，一觉睡起来就什么都好啦。」

我努力回想着小星星的调子，磕磕巴巴地唱完了，林致言的脑袋一点一点垂了下去，呼吸声也渐渐平稳，只是偶尔还会咳嗽几下。

我小心翼翼地给他放开，去旁边的药店买了点退烧药，贴了张便利贴写上说明，再画了个笑脸，放到桌子上，然后把班主任交给我的卷子拿了出来。

本来我是打算把林致言叫起来让他自己写的，可是我看他睡得那么香，还是不太忍心。

于是我在姓名那一栏歪歪扭扭写上了林致言的名字，开始奋笔疾书。

「啊？这个怎么列方程啊.....救命.....」

「未若柳絮因风起.....因是啥意思啊？」

「靠，怎么这么难啊！」

许·学渣·珍珍骂骂咧咧地完成了作业。

第二天我起来的时候，光荣地流了鼻涕。小混蛋！肯定是他传染我的，我气愤地围上了围巾。

等我到教室的时候，小反派已经坐得端端正正的在座位上看书了。

我瞄了一眼，好像是初三的数学课本，不过这不重要，我清了清嗓子说道：「林致言，你书好像拿倒了。」

我本意只是想好心提醒他一下，谁知道他的脸腾的一下子红了，整个上午都不怎么搭理我，估计是恼羞成怒了。

可是每当我低下头抄作业的时候，我都能感觉到一道视线紧紧地追随着我。

我放下了手中的笔，突然抬头，看向还来不及装作看书的某人，诚恳地说：「林致言，如果你觉得我好看，请你直说，不用在背地里偷偷夸我，我承受得起，真的。」

林致言耳朵也红了，他把脸埋进书里，紧紧握着的手心在我面前展开，是一颗包装纸被揉皱了的大白兔奶糖。

「谢谢。」他的声音像是从地缝里钻出来的一样，要不是我听力好，真就错过了如此值得纪念的一刻。

「嗨，多大点事。」我接过他手中的糖，犹豫了一下还是问出了口，「林致言，你爸是不是前天打你了？」

林致言猛然从书中抬起头看我，乌溜溜的大眼睛眨也不眨，把我吓了一跳。

「我就是有点担心……你你你，不想说……也没事啊……」我有点紧张，赶紧摆手解释，差点咬到舌头。

林致言的嘴角弯起了一点弧度，示意我靠近点，我俩把书放在桌子中间立起来，两个脑袋凑到一起说悄悄话。

「他前天打牌输了，心情不好，就打了我一顿，把我丢到外面跪了一夜。」林致言收敛了嘴角的笑意，神色平静，「昨天早上看见他走了，我才敢回家。」

我想起前天晚上地面上结了一层厚厚的冰，我走在路上，还摔了一跤，手撑在地上的时候，冷得我浑身冒鸡皮疙瘩。

林致言要跪在那上面，肯定浑身痛得要命。

我心里有点不是滋味，喃喃问：「不能报警吗？」

「能啊。」林致言又笑了起来，有点讽刺，「报完警之后，会被打得更惨。」

「……」

「你哭什么。」林致言的语气有点不知所措，带着点茫然。

「我没哭！」我抬起头，凶巴巴地回了他一句，猝不及防撞上了他清澈如水的眼睛，里面是个狼狈流泪的女孩。

「许珍珍、林致言，你们俩给我站起来！」语文老师的粉笔精准砸中了我的额头，我红着眼圈灰溜溜地站了起来，吸了吸鼻子。

「给我说说这作业是怎么回事？林致言，你什么时候连柳絮的絮字都不会写了？还要写拼音？」

「还有.....许珍珍，你的字跟狗爬一样，你以为我认不出来是吗？」

语文老师挥舞着那张由我代劳的卷子，气得嘴唇都在抖。

我一时忍不住心中的感情，「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全班都回荡着我惨烈的哭声。

语文老师显然被我吓到了，他的胡子抖了几下，默默把卷子收了回去。

「珍珍同学，我不骂你了.....咱不哭了成不？」

我打了一个嗝，林致言绷不住笑了出来，竟然还有那么几分可爱，我有点看呆了。

「珍珍，不哭了。」他轻轻说着，在课桌底下安慰似的勾了一下我的手指。

我瞬间不哭了，只觉得脸红，感觉我一大把年纪还被调戏了。

真是臊得慌。

第二天，我偷摸出现在街角。

「对，就是那个人，给我往死里揍。」我指了指那个不省人事的酒鬼，把零花钱都给了街边的黄毛小混混，「告诉他如果再敢打林致言，就要他好看。」

「放心，大小姐吩咐的事情，我们一定好好办。」那几个混混嘻嘻哈哈地说着，迈着不羁的脚步走了过去。

果然，自从我收买了那几个混混帮我看林父之后，林致言身上的伤口都少了许多，人也精神了不少。

我盯着林致言的脸，笑得春暖花开。

我约林致言放学一起做作业。

林致言面无表情地看着我，伸手狠狠地揪了一把我脸上的软肉。

「痛嗷痛嗷！林致言你干什么！」我啪的一下打掉他的手，狠狠地瞪着他。

「你叫我给你补习数学，自己却在这里发呆。」林致言点了点我那六十分的数学试卷，上面一片红叉叉格外显眼。

我心虚地低下头，不敢看林致言的眼睛，这一刻，他特别像我那冷酷无情的数学老师。

「林致言，你期中考试时候，答案能不能借我抄抄啊.....」我哭丧着一张脸，无力地趴在桌子上。

「不可能。」林致言坚定地拒绝了我的请求并敲了敲我的桌子，「快点把这一道题做了，思路我都写在旁边了。」

「嗷呜，可是如果我期中考试没有考好的话一定会被我爸打死的！」我可怜兮兮地抬头，双手合在一起，「林致言，你忍心吗！」

小反派沉默了一下，第二天的期中考试里，他提前交卷路过了我的身旁，给我递了一团小纸条。

「小言，我真的太爱你了！」我一把扑进林致言的怀里，他猝不及防地用手接住我，耳垂泛红。

「许珍珍，你能不能收敛一点！」他低低地说着，却很没有气势。

我勾住了他的脖子，一脸笑嘻嘻：「多亏有你，这回肯定不会被我爸打了。」

「说，想吃什么，本大爷有的是钱！」考完期中考试，我许珍珍又是一条好汉，我豪气万千，计划着带林致言去大吃一顿。

「.....都可以。」林致言别扭地靠着我，半天才说出三个字。

「我们去吃肯 X 基吧，你一定喜欢吃那个！」我眼睛发亮，肯 X 基等我，我来了！

我带着小反派雄赳赳气昂昂地踏进了肯 X 基的大门，挥手要了两份全家桶。

「小言，你尝尝这个，贼好吃了！」

「那个也不错！」

我塞了一嘴的垃圾食品，再配上一杯肥宅快乐水，人生巅峰莫过于此，我满足地摸了摸自己的圆肚皮。

林致言基本都没吃什么，全程看着我风卷残云。

他从桌子上抽了张纸巾，示意我靠过去，擦了擦我油汪汪的嘴巴。真好，擦嘴都有人服务，这就是霸总许珍珍的快乐生活吗？真是爱了爱了！

正当我沉醉在这种虚幻的快乐中无法自拔时，一个叼着奶瓶的小屁孩跌跌撞撞朝我们走来，啪叽一下不小心栽倒在林致言的脚下。

林致言皱了皱眉，低下身将小孩扶了起来。

「壮壮！你怎么跑这来了啊？你害得妈妈到处找你，都快急死妈妈了！」一个烫着大波浪、化着大红唇的女人着急地赶来，用力地扯开了林致言的手。

那小孩从地上站起来，抬头一看见林致言的脸，呜哇呜哇就哭了起来。

「哇，妈妈救我！有怪物要来吃我了，妈妈！」

嗯？这小破孩在说什么？我脸色铁青，好啊小破孩，你这是在玩火！

林致言的脸色肉眼可见地阴沉了下去，他冷冷地站在一边，一言不发，我心里暗道糟糕。

那女人顺着小胖子手指的方向望去，也是吓得叫了一声：「服务员！你们怎么把这种人放进来的！也不怕吓到小孩子吗？」

这些人，把我当空气吗？我邪魅一笑，将林致言拽到我的身后，中气十足地吼了一声：「店长，给我出来！」

店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出现在了 my 的面前，脸上还挂着谄媚的笑容：「许家大小姐，有何吩咐？」

我轻蔑地看了一眼被吓到坐在地上女人：「三秒钟之内，我要他们从这家店消失，并且，以后任何一家肯 X 基都不会再对他们开放。」

「小言，我刚刚有没有特别帅？」我走在林致言的前面，笑得很猖狂。

「嗯.....」小反派的情绪似乎有点低落，慢慢地跟在我的后面，我问一句他才答一句。

我叹了口气，转过身，看见林致言低着的毛茸茸的脑袋。

「干吗？我们家言言不开心了啊？是哪个小混蛋这么不开眼，下回我一定揍他！」我故意嬉皮笑脸地说着，一只手抬起他的

下巴，另一只手轻轻拨开他右边的刘海，完整地露出他疤痕交错的半张脸。

左半边脸可以称得上精致好看，右半张脸却丑陋不堪，如此鲜明的对比让我心中一阵抽痛。书中说林致言的母亲因为不堪忍受林致言父亲的长期家暴，点火自杀，死之前还不忘带上当时还年幼的林致言，最后被抢救下来时，林致言的半张脸已经毁干净了。

我的手不自觉地用力，捏红了他的下巴。他静静地看着我，长长的睫毛眨啊眨，几颗冰凉的水珠滴在我的手背，我触电一般地收回自己的手。

「珍珍，我是不是很可怕？」他冲我露出一个勉强的笑容，又像是怕吓到我一样慌乱地低下头，「对不起，我笑起来很难看。」

我摇了摇头，伸手捧住他的脸，擦掉他的眼泪。他愣愣地看着我，眼眶通红，像一只不知所措的兔子。

我承认，我心软了，我想一直对他好。

如果说之前对林致言好只是为了活命，但是这一刻，我似乎也付出了为数不多的一点真心。

「林致言，别哭了，我以后会一直对你好的。」

我牵住他的手，从这个光怪陆离的世界拐回了一只属于我的兔子。

「珍珍姐，快来看这个！」正当我无聊地上着早读之时，黄毛小弟一脸兴奋激动地掏出他的手机。

这么激动，难道是什么不可描述之好东西？我兴致勃勃地凑了过去。

好家伙！我不禁脸色一变，只见手机屏幕上硕大的几个字亮瞎了我的双眼：校园风云之珍珍大佬和她的羞涩小娇妻。

「只见许珍珍邪魅一笑，将林致言禁锢在了他的手臂和墙壁之间，无法逃脱，林致言只能楚楚可怜地看着他，面色通红。」

「许珍珍的手一路下移，从腰间伸进，握住了林致言纤细白皙的腰肢，另一只手狠狠地蹂躏着她的嘴唇。」

「林致言不自觉地小声呻吟出声，将身体贴近许珍珍……」

不行了，不能再看下去了！我一时间竟然有点上头，立即义正词严地骂了黄毛一顿，并向他要了一份链接。

「珍珍……你在看什么？」林致言疑惑地看着脸红得能滴出血的我，抱着一叠数学作业从我身边路过，顺便把他的作业放在了我的桌子上。

「没，没什么！」我吓了一跳，双手一抖，手机就从面前飞了出去，接着，刻板的女声开始进行了毫无感情的朗诵。

「林致言喊着，啊，啊，啊，珍珍，不要啊。」

「许珍珍哪里听得进这些，安慰道：『小言，不要害怕，我会让你快乐的。』」

我的脸色由红变绿，为什么，为什么偏偏在这个关键的时候，手机碰到了页面朗读！

手机里那平板的啊啊声还在继续，全班同学的目光已然聚集在了我的身上，当然这不是重点，毕竟我一向是人群的焦点。

只是.....我颤颤巍巍地看着半天没说话的林致言，默默祈祷他下一秒不会暴起杀人，阿门。

林致言站在那里听了好一会，表情没有半点变化，连数学作业都稳稳地抱在怀里，听到最后甚至还疑惑地问了我一个问题。

「珍珍，你要怎么让我快乐？」

小孩子家家的，不需要知道这些！我面色狰狞地收走了手机，再见吧，珍珍大佬和他的小娇妻！

经过这件事之后，Z 中的人看我和林致言的眼神更加奇怪了。

「言嫂好！」此时，一个不羁黄毛正从校门口路过。

「言嫂早上好！」此时，一个亮眼红毛正从校门口路过。

「言嫂？」此时，戴着眼镜的教导主任正从校门口路过。

于是一下课，我和林致言就被老师捉到了办公室。

「许珍珍，你说说这是怎么回事呗？」教导主任笑咪咪地看着我，眼神中透露出杀气，「小小年纪不学好，学会调戏男同学了，是不是？！」

林致言脸一红，赶紧解释：「不是的老师，都是他们起哄的，我和珍珍没有早恋……」

我昂首不屈地看向教导主任，用表情示意我的清白。

「珍珍都叫上了？你们还挺亲热啊。」教导主任冷笑了一声，「林致言，你可是马上就要中考的人了，早恋的危害可是很大的啊！」

「女人，都是祸水！」

我看了看他咬牙切齿悲愤欲绝的样子，突然福至心灵：「老师，您是不是被绿了？」

于是第二天，我在红旗下念了一早上的检讨。

我以为我和林致言的生活会一直这么波澜不惊地过下去。

是我错了。

林致言他爸就是个彻头彻尾的疯子！

刚走到校门，我手中的苹果骨碌碌地掉在了地上，呆愣地站在门口，发出凄厉地尖叫：「小言！」

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明明放学时他还完好无损地站在我面前，笑着和我说再见.....今天是平安夜，我忘记送给他平安夜的苹果，偷偷从家里跑了出来，却看到如此令我撕心裂肺的一幕！

我感觉双腿不听使唤，脑袋也在一阵阵地发晕。

那个疯子猩红的双眼盯着我，手上抓着林致言的脑袋不停地往墙上撞，鲜红的血从黑发中溢了出来，顺着脸颊向下滑落。

林致言努力挣扎着看向我，好看的眼睛在流着眼泪，他的身上满是伤口，玻璃碎片还扎在皮肤里，双手被皮带捆着，无力地跪在地上。

他的嘴巴缓缓蠕动着，我努力辨认着口型：.....救.....救救我。

「滚开！哪里来的小姑娘？想死吗？！」疯子放开了林致言，狞笑着向我走来，拿起了桌子上的酒瓶。

跑！快跑！我的大脑拼命给自己下着指令，可是恐惧让我无法动弹。

一个人影冲到了我的面前，酒瓶直直砸到了他的背上，碎片扎进了皮肉里。

我瞪大了双眼，眼泪汹涌而出，林致言低头看着我，苍白的脸没有半分血色，他在我面前缓缓倒下，只留下轻如羽毛般的话语。

「珍珍，快.....快跑。」他拽住疯子的腿，手腕被勒得出血，用祈求的眼神望着我。

我拼命点着头，身体终于恢复了知觉，闷起头不管不顾地跑了出去，小言，你等我.....我，我马上来救你！

我像个精神病人一样疯狂地冲向了公安局，可是.....

没有，什么都没有！明明就在这条街不远处的公安局——不见了！我俯下身子，剧烈地喘息着，出现在我面前的，不是许珍珍那双可爱的粉色皮鞋，而是我熟悉的旧白色帆布鞋。

我不敢置信，犹如慢动作一般抬起头，大街上人来人往，豪华的购物商场就在我的身侧，所有的一切都在提醒着我——我穿越回来了？！

「珍珍，你脸色怎么这么难看啊？」

「啊？我有吗？」我勉强地笑了笑，书上的字一个都看不进去。

「.....你要看看你现在的样子吗？」室友把镜子递到我的面前，镜中的人脸色憔悴，头发蓬乱，一幅下一秒就要当场去世的样子。

「.....」

「珍珍，你到底怎么了？」她拉住我的手，担心地看着我。

我怔怔地望着她，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

「呜呜呜！我害怕，晴晴.....我好怕啊呜呜呜！」

我好怕啊，我好怕林致言出了什么事，我好怕没有人救他，我好怕.....我好怕我什么也没有改变.....

怎么办？小言，我该怎么办？

又是噩梦。

我挣扎着从床上醒来，冷汗打湿了长发，习惯性地伸手去够床头的杯子，却摸了个空，只有清脆的哗啦声从手上传来。

这是怎么回事？我惊恐地看向自己的手脚，都被银色的锁链紧紧锁住，另一端与床柱相连。

我这是被绑架了吗？救命啊！我瞪大眼睛打量着这个陌生的房间，只有简单的黑白两色，剩余是一片空空荡荡。

「咔嗒。」门突然被打开了，我的心不由得跟着一紧。

进来的是个穿着黑色连帽衫的年轻男子，身材高瘦，肌肤是病态的苍白，眼神阴郁，他看着我的时候，我竟然感觉到如溺水般的窒息，但那鲜明的半边伤疤，已经向我明确表示了他的身份。

我吞了吞口水，犹疑地喊出那两个字：「小.....言？」

他顿了一下，取下了兜帽，黑色的头发服帖地靠在耳边，纤长的睫毛抖啊抖的，像是藏了一只小蝴蝶。

他站在门口，用审视的眼光看着我，从头到脚放肆地扫视。

我不自在地缩了缩身体，面前的人跟我记忆中的小言相差太大，我甚至怀疑是不是自己认错了人。

我看见他一步一步，缓慢而坚定地向我走来，神色冷漠如积雪，冰凉的手指抚上了我的脸颊，冻得我一个哆嗦。

「是你吗？小言？」我慌张地偏过头，心头无法控制地浮现出陌生与恐惧。

他修长的手指曲起，仔仔细细地描摹着我的轮廓，最后捏住了我的下巴。

男人叹了口气，用一种委屈的语气向我抱怨着：「珍珍，你还知道回来啊。」

我盯着他好看的眼睛，那双我熟悉又陌生的眼睛，思绪仿佛被拉扯回当年那个时候，他挡在我面前的声音，央求着我救他的眼神。

我的喉咙干涩，仿佛刀片从中划过，留下痛苦与灼热：「小言，小言.....对不起，对不起.....」

我只会不停地重复着这三个字，这是我多年来噩梦缠身的源头，在这一刻，在我看见他的这一刻，一切土崩瓦解。

浓烈的烟草气息将我包围，他的手掌遮住了我的眼睛，我的眼前陷入了一片黑暗。

我的嘴唇上覆上了一片柔软冰凉，那是一个羽毛般轻柔的吻。

「唔。」我无法做出任何举动，只能被动承受着男人的动作。

他的吻变得越来越血腥凶狠，一口咬住了我的唇瓣，我能尝到嘴巴里的铁锈味，无孔不入地向我袭来，那种激烈到恨不得将我吃掉的情绪，一点不少地传达到了我的心里。

锁链哗啦啦地作响，男人的手掐住我的腰肢，嘴唇游移着，咬住了我的肩膀，留下一个深深的牙印。

他像是一头压抑到极致的野兽，拼命忍住自己血腥的欲望，我敢肯定我肩膀出血了。

「不要.....林致言！我.....我害怕.....」我恐惧地说着，身体有点颤抖。

男人停了下来，拿开放在我眼睛上的手，他的黑发全被汗水沾湿了，凌乱得不成样子，冷淡的脸上是交织着的欲望与疯狂。

他开了口，声音深沉低哑：「珍珍乖。」

我拼命抗拒着，眼睛通红：「不要，林致言.....我不要.....」

他叹了一口气，像是妥协一般亲了亲我的眼睛：「珍珍，我抱你去洗澡。」

「.....我自己会洗。」我有点抗拒现在的他。

「你以为你有选择权吗？」他不由分说地抱起我，冷硬得不像话，完全不是我记忆中的模样了。

这也难怪，因为.....我只不过在现实生活中过了三年，这边居然已经过去了整整七年了，林致言也从当时的十五岁少年变成了二十二岁的大人，一个我陌生的人。

「小言.....你是不是很恨我？」我晃着手腕上的锁链，没头没尾地问了一句。

他停下了给我夹菜的手，眼神凉的心惊：「为什么这么说呢？珍珍.....」

我低下头，沉默不语。

自从我来到这个世界，已经过了三个月了，这三个月里，我从没出过房门一步，每天的生活就是等着林致言回来，我好像成了他私人的宠物，我.....我不明白为什么。

「我知道我当初对不起你，我.....我没有办法.....」我语无伦次地说着，「不是我想的，小言，我不是故意的.....我想救你，是真的。」

「珍珍。」他打断了我的话，「我不在乎了，我不在乎。」

那些事情都过去了，那些阴暗的、绝望的、残忍的回忆都过去了，他只想要珍珍回来。

「你可不可以放了我？」我祈求地看着他，「求求你了，小言。」

他弯了弯眼睛，走到我的身边抱住我，轻轻呢喃：「珍珍，你一辈子都别想离开我的身边.....」

「真是个疯子！」我盯着他的睡颜，忍不住低低骂了一声，在床上翻了个身。

一双有力的手从后面圈住我，下巴抵住我的头。

林致言清醒的嗓音从头顶上传来：「不睡觉就算了，还在背后偷偷骂我。」

我吓了一跳，刚刚明明看见他闭上了眼睛，像是睡着了。

「你怎么还没睡？」

他没回答我，只是抱着我的手更加紧了一点。

「睡吧，我等你先睡。」

说起来，每天早上我醒来的时候，林致言的眼睛都有红血丝，精神也不是很好的样子。

「林致言，你.....是不是睡不着？」我犹豫了一下，又翻了回去，和他面对着面，我能感觉到他温热的呼吸。

「珍珍.....」他叹了一口气。他不知道怎么说才好。

自从她离开后，他从来没有睡过一个好觉，每晚每晚，梦里都有她的影子。

「乖。」我想了想，伸出手去拍他的背，嘴里磕磕巴巴地哼小星星的调子。

他顺从地低下头，毛茸茸的脑袋埋在我的脖颈间，我感觉到有泪水滑落至我的肩膀。

这一刻，他仿佛还是我熟悉的那个小言，我是那个从未离开过他的珍珍。

第二天我醒来的时候，林致言已经走了，我想起来他说过今天有事，要我好好待着。

我犹豫了半晌，在房间里仔细搜寻起来，也许.....也许可以发现什么有用的东西。

我在屋子里东翻西找了一通，没找到什么钥匙一类的东西，倒是找出了一个破旧的小盒子。

里面是一台天蓝色的手机，棱角处掉了许多漆，显然有点年头了，我试探性地开机，房间里响起了荷塘月色的主题曲。

这应该是许珍珍高中时候用的手机，屏保是她的自拍，黑白校服上绣着 A 中的校徽。

手机相册里没什么东西，基本都是许珍珍的照片，间或有几张男生的相片，都是同一个人，笑起来温暖阳光，铭牌上写着沈千两个字。

沈千.....我的心一跳，这不是书里的男主吗？看样子许珍珍还是喜欢上了沈千是吗？

我的手一抖，不小心点开了第一个视频，画面中有好多人在走来走去，身影模糊，那里好像是 A 中的校门口。

「诶，珍珍……他是不是就是那个天天缠着你的丑八怪啊？」几个人簇拥着一个面容精致的少女走了过来，她本来骄傲的神色立马变成了厌恶。

「你烦不烦啊，能不能不要缠着我啊？」少女尖厉的声音穿透了我的耳膜。

少年明明比她高了一个头，却仿佛做错了什么事情一般，满是卑微和哀求。

「珍珍……我……你突然不理我，我很慌……」少年结结巴巴地解释，白皙的脸变得通红。

「你搞清楚点状况，林致言。」叫珍珍的女生仰着头打量他，笑得很开心。

少年也不自觉地跟着笑了一下，眼里满是希冀的样子。

「你一个穷鬼，你拿什么和沈千比呀？」

少年的脸色一下变得很苍白，整个人都有点摇晃，弯起的嘴角就这样僵在那里，显得很是滑稽。

「还有呢，我不喜欢丑八怪。」女生继续恶毒地说着，一字一句，清晰无比，旁边已经围了一群看热闹的学生，她的笑容越发灿烂，仿佛很满意这样的效果似的，「你还是攒点钱去整个容吧，吓到别人可就不好了。」

人群中发出不怀好意的哄笑，我看见少年的手无力地垂下，白衬衫的下摆被风吹起。

我脸色惨白，一连点开了好几个视频，当我看见许珍珍欺骗林致言给她下跪的时候，我的眼泪全砸在了手机屏幕上。

「傻子。」我不知道我在说谁，只知道用手抹着眼泪，「傻子，干吗信她的话啊！」

林致言温柔的声音突然在我身后响起，他擦掉我落下的眼泪，语带无奈：「你看，我一走你就在背后说我坏话。」

我霎时间明白了一切，他怎么可能不知道房间里有许珍珍的手机。他是故意的，他故意让我看见，让我心软，让我知道我离开之后他的生活到底有多么痛苦。

他成功了。

我的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淌，脑海中浮现出尖锐的疼痛，我仿佛看见当年林致言在狭窄的出租屋里等着我回来的样子，他额头上的鲜血滴落在地上，承受着那个疯子的毒打，怀抱着我会回来救他的希望无助地等待着。

等待着一个不会回来的人。

「珍珍，你会心疼我吗？」他细细吻我的眉眼，将我抱起扣在了床上，「如果会的话，可不可以不要再走了？」

我的心仿佛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刺，他每说一句话，就有一根刺就扎进了我的心脏深处，汲取那里滚烫的热血。

「不走了。」我再也忍不住了，仰头吻上了他的唇，他的唇瓣很咸，是眼泪的味道，「我再也不走了。」

他的眼睛里仍着有少年时的光芒，看向我的时候，依旧是星辰闪烁。

他的手温柔地抚摸着我的头发，唇齿间依偎间呢喃道：「珍珍，不要再骗我了。」

自从经过这件事之后，我安分了很多。

我终于明白了林致言为什么这么没有安全感。

我愿意等，等到他走出来的那一天。

我小心翼翼地不去触动他敏感的神经，努力用我的方式让他知道——我绝对不会离开他。

他显然察觉到了我的改变，对我变态的掌控欲也减轻了很多。

比如说，我可以自由在屋子里活动了，虽然林致言还是不喜欢我出门，但是他不再铐着我了，真是可喜可贺。

我算算日子，再过几天就是林致言二十三岁的生日了，说起来，我好像还没有给他过过生日，我下定决心，要给他一个生日惊喜。

「林致言，你把你手机给我。」

他坐在沙发上，长腿交叠，很慵懒的样子，斜着看我：「干吗？」

「我想从网上买点东西。」

他把手机丢给我，单手撑着下巴：「好啊，你打得开就买。」

我盯着锁屏密码思考了一通，按照小说里的套路，一般都是喜欢的人的生日，于是我自信地输入了自己的生日，没开。

「.....」

林致言似笑非笑地看着我，我瞪了他一眼，又输进了林致言的生日，还是没开。

他看不下去了，把我捞了过来，右手覆住我的右手，在屏幕上敲敲点点。

2010921。我愣了一下，因为我实在想不出这串数字有什么含义。

他凑近我的耳朵，一口含住了我的耳垂：「珍珍，你不记得了吗？那一天，你给了我一颗糖。」

我想起来了，当时我把糖放在了小反派的桌子上，他看都没看一眼.....我以为林致言把他给丢了。

「我把它藏在手里，一直没舍得吃，直到快要化了才塞进嘴巴里。」林致言笑了起来，声音中都透露着愉悦，「珍珍，它真的很甜，甜到足以抵满我前半段人生的所有苦涩。」

林致言真的是个狗男人，他总是在不经意间说这样的话，让我难受。

我愤愤地给了他一拳：「想吃就买，不就是大白兔吗？要多少买多少！」

我迅速下单了几个商品，顺便买了几十斤的大白兔，吃不死他！

我算好了时间，快递送到的那一天，正好是林致言的生日，我可以利用这个机会给林致言制造一个惊喜。

「林致言，我下午快递要到了，你能不能不要锁门。」我装作不经意地说着。

林致言犹豫了一下，黑漆漆的眼睛一直盯着我，盯得我心里发毛，但是考虑到我最近一直安分守己，他还是点了点头。

好耶！我在心里偷偷欢呼起来，表面上还要装作云淡风轻的样子。

等到林致言一走，我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搭车来到了最近的蛋糕店，准备亲手做一个蛋糕为林致言庆祝生日——这就是我蓄谋已久的 Surprise！

「啊这.....塌了塌了要塌了！」

「呜哇哇，这奶油怎么掉下来了？」

「这也太丑了吧？！」

我努力和蛋糕进行着斗争。

当我终于做出了一个勉强看得过去的成品时，外面的天都快黑了。

糟了！怎么这么晚了？！不知道林致言是不是已经回来了？

我心急如焚，坐上出租车后迅速赶到了家里，门口显眼地躺着一个歪倒的鞋架，七零八落地散落了好多东西。

我的心不由得悬了起来，一推开门，满屋子都被砸了个干净，电视机、柜子、桌子胡乱地倒在地上，地毯上零星地散布着花瓶碎片，显然刚经过一次惨烈的战况。

林致言蜷缩在沙发一角，双手抱腿，将自己的头埋进了膝盖里，他是一个很高大的人，这样缩在一起显得分外难受。

我放下手中的蛋糕，不确定地叫了一声：「小言？」

他没理我，他动也没动，跟没听见一样。

我绕过地毯走了过去，蹲在他的面前，讨好地软软地说着：

「小言，对不起，我只是想给你一个惊喜，我没想到你会提前回来……」

我想把他头抬起来，没想到他躲开了，固执地不肯动。

客厅里很安静，只有滴答滴答的声音，我的目光向下瞥去。

白皙的手腕上，肆意蜿蜒着刺眼的鲜血，一滴一滴粘在了地毯上。

我开始慌了，我终于反应过来林致言现在的状态是多么不对劲，按照往常他应该早就把我铐起来了。

我在他耳边大声喊着，可是他就跟听不见一样，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

「林致言，你看着我.....你看着我！」

我咬了咬牙，用力掰开他的手，只见掌心里全是扎着的密密麻麻的玻璃碎片，我瞬间心如刀绞。

我跟疯了一样想要引起他的注意，手指甲深深陷进了他的手臂里：「林致言，我是珍珍啊！你怎么了？！」

林致言现在的状态很不对劲，他就跟失去了对外界的感知一样，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

「珍珍.....珍珍.....」半晌他才慢慢抬起头，那双空洞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我，没有丝毫神采，「她不要我了.....都怪我不好.....」

他跟疯了一样挣脱我的手，去捡地上的花瓶碎片，往自己的手腕上划去，喃喃道：「都是我不好，珍珍，我做错了.....不要离开我.....」

「都是我不好，珍珍.....」

「林致言，你有病吧？」我夺过他手中的瓷器碎片，用力扔得远远的，「我宁愿你一辈子把我关起来，我也不想看见你这样！」

说完这句话，我的眼泪唰的流了下来，我的心脏里好像有无数小虫子在咬，咬得我头晕目眩，咬得我呕心抽肠。

「小言，你得信我。」我抽噎着，鼻头通红，强硬地捧起他的脸，这回他没有再挣扎，顺从地抬起了头，那双黑沉沉的眸子逐渐恢复了平静，像是深不可见的湖水。

「珍珍，对不起。」

他抱住我，黑色的头发沾上了汗水的气息，我感受着他身上的体温，一阵安心感袭来，堆积着的疲惫一下子涌上大脑。

「我有点困了，小言。」我忍不住打了个哈欠。

林致言揉了揉我的头发，眼神温柔又深沉，轻轻地哄着我，像是故事里蛊惑人心的海妖：「睡吧，珍珍，一觉醒来什么事都没有了。」

我迷迷糊糊地点了点头，正准备闭上眼睡觉，却被突然响起清脆的咔嚓声震得一激灵，这声音……有点熟悉。

我低下头看去，一副金属镣铐明晃晃地挂在我的手腕上，我没有吃惊，倒不如说早就料到——他的不安感又开始了。

我无奈地看着他偏执的样子，强忍着困意开口：「算了，你开心就好。」

「还有.....生日快乐。」

我头一歪，昏昏沉沉地睡去了。

在我看不到的地方，林致言把头靠在我的肩膀上，眼里是一片执着的深情。

我醒来的时候，屋子已经恢复了原状，干净得不像话。

我打开电视机看电影，放的是肖申克的救赎，看着主角帅气的身影，我的泪水不禁从嘴角流了下来。

「咔嚓——」门开了，是林致言回来了，他一手提着菜，一手提着个白色袋子，头发湿嗒嗒的。

「外面下雨了吗？」我随口问他，眼睛又开始盯着电影，马上就要结局了，瑞德即将见到逃出去的安迪，我激动得不能自己。

「下雨了，还挺大的，不过我忘记带伞了。」林致言这么说着，拿了条白色毛巾在我身边坐下，一手搂住我的腰，脸色委屈，「你都不关心我一下吗？」

我啪的一下打掉他的手，目不转睛：「快了快了，你别吵我。」

电影里开始响起那句经典的话语：「你知道，有些鸟儿是注定不会被关在囚笼里的，它们的每一片羽毛都是闪耀着自由的光辉。」

我看得心潮澎湃，忍不住激动地掐住了林致言的手，对他说：「哇，安迪太酷了！」

林致言幽幽地盯着我兴奋的脸，慢吞吞地说：「珍珍，你也想做自由的小鸟是吗？」

啊？我看着林致言状似漫不经心地提问，尴尬地笑了笑：「不，不了，我觉得当只金丝雀也挺好的。」

我要是敢在林致言的面前流露出想要自由的意思，保不准这辈子都别想出去了，我在心里吐槽着。

林致言没说话了，他就这样默默地看着我，发梢还在往下滴水。

我被看得头皮发麻，不禁脱口而出：「我给你擦头发吧。」

我还从没给别人擦过头发，这感觉还挺新奇的。

我用毛巾揉搓林致言的黑发，软软的，看起来发质很好的样子，我们都没有说话，只有电视机的片尾曲还在放着。

我认真地擦着，跪坐在他的面前，他很乖巧，低着头任我摆弄。

突然间，他开了口，声音沙哑：「珍珍。」

我停下了手里的动作，眼睛盯着他的，他的睫毛很长，一下一下撩动着我的心弦。

我感觉有点口干舌燥：「怎么了？」

「我.....我今天去看心理医生了。」他犹豫着开了口，左顾右盼，不肯看我，「医生说，只要好好配合治疗，就会变得和正常人一样的。」

他掏出兜里的白色药瓶，一个接着一个，放到我的面前：「珍珍，你监督我吃药吧.....我会变好的。」

我愣住了，鼻子好像塞得厉害，我憋住眼里的泪意，忍着哽咽说话：「哦，那还挺不错的。」

他像是初中那样，略带羞涩地笑了，嘴唇抿起一个微微的弧度。

「林致言，你抬头。」

他顺从地抬起了头，脖颈扬出一个好看的曲线。

我将毛巾扔在了地毯上，双手扣住他的，用力亲上了那颤抖着的薄唇，有泪水从他的睫毛上坠落，滑过脸颊。

「林致言，我们结婚吧。」

我在他耳边说着，解开了衬衫上的纽扣，温暖的室内，偶尔会泄露出几声微微的喘息与呻吟。

第二天起来的时候，我觉得骨头都要散架了，真的痛，哪哪都痛。

「再睡一会儿。」林致言把我捞回床里。

我翻了个白眼：「你不用工作的吗？弟弟。」

「都要结婚了还工什么作，休假了。」林致言的声音里还带着困意，很有几分从此君王不早朝的意思。

真没想到有一天我许珍珍也能当上这样的祸水，我摸着下巴想。

我和林致言的感情生活进展得非常顺利，他的病情也减缓了不少，等到许父回国的时候，我们一起去看了婚纱。

「林致言，这件好看吗？」

「好看。」

「这件呢？」

「好看。」

「那这件呢？」

「好看。」

「你除了好看能不能说点别的？」我忍无可忍地敲了一下他的脑袋，「快选择一件！」

他把手里的杂志放了下来，认真端详了一番镜子里的我：「珍珍，我觉得你不穿最好看。」

「.....」

老色批了，我忍不住咬牙切齿。

我和林致言的婚礼并没有很隆重，甚至请的人也不多，大部分都是林致言的同事。

我努力保持微笑，笑得腮帮子都快酸了，脚下的高跟鞋让我摇摇欲坠。

伴随着婚礼进行曲的音乐，牧师冗长的话语终于落下了帷幕，我暗暗松了口气。

「现在，请新郎新娘交换戒指。」

我拿着捧花，看见林致言穿着西装向我走来，他眼里的光芒一如年少，那心心念念的深情与珍惜，在无数等待的岁月中开花结果。

我终于成了他的新娘。

我笑着笑着，眼泪流了下来，他拉住我的手，小心地给我戴上戒指。

就在戒指将要戴上的那一刻，我.....我居然不能控制自己的身体了！

我明明想要戴上戒指的 我明明是想这么做的！我睁大眼睛，看见自己那双纤细白皙的手，冷漠又随意地扔掉了那枚象征着永恒的戒指。

不！不要啊！不要啊！

我拼命地控制着自己的动作，却只是徒劳，什么也没有改变。

我听见我的嘴巴里吐露出了无数恶毒的话语——从没爱过林致言，林致言是个疯子、变态、神经病，恶心！

不是，这不是我想说的，不是！不是我，这不是我啊！小言！我流着眼泪，在许珍珍的躯壳里拼命呼喊，可是谁也听不见我的声音。

那是许珍珍啊.....那不是我.....小言.....我无力地哀鸣着，许珍珍她回来了，我被困在了她的身体里，无法逃脱。

那枚戒指滴溜溜地滚落在林致言的脚边，发出清脆的声响。

他没有生气，也没有愤怒，只是一片死寂的沉默。

他就站在那里，站在鲜花的阴影里，阳光照不到的角落里，梦破碎的缝隙里。

我拼命想要告诉他，我没走，我还在这里，我用尽全身气力，却只能发出微弱的两个字。

「等我。」

许珍珍的嘴唇动了一下。

林致言抬头看向我，那一瞬间，我真的觉得他看见我了，看见了被囚禁在许珍珍躯壳里的我。

他的眼睛猩红，布满了化不开的犹如实质的绝望，说出的话像风一样散落：「珍珍，可是我不想等了。」

不想.....等了？我愣愣地看着他，悠扬的音乐声还在耳边回荡，一切都仿佛是一场幻梦。

他夺过了桌子上的餐刀，向我的心脏刺来，喷薄而出的血液染上了他的侧脸，黑沉沉的瞳孔中映照着倒下的我。

大量失血带来的眩晕感让我再也支撑不住，无力地倒了下去，他麻木冰冷的脸停留在我的眼前，苍白病态的肌肤上都是温热的鲜血。

「珍珍，对不起。」

他冰凉的手遮住我的眼睛，声音古怪而嘶哑，用力压抑着激烈扭曲的感情。

.....

没关系，我很想这么告诉他，但是许珍珍的身体已经虚弱得说不出任何话了，她死了之后，我大概也会消失吧，死亡的阴影笼罩在我的头上，那片黑暗已经近在眼前。

林致言，我好像真的要离开了——这次，是永别。

凌乱不堪的教堂里，只有那枚被丢掉的戒指静静地躺在角落，兀自闪耀着纯洁的光芒。

「死者是谁啊？」

「许氏集团，许珍珍。」

「那嫌疑人呢？」

「目前暂定死者的初中同学林致言，年龄二十二岁，自由职业者。」

精致的卧室内，女人的尸体怪异地倒在床边，眼睛睁大，仿佛看见了极为可怖的场景。

两名实习警察正趁着其他人兵荒马乱忙着搜集证据的工夫，在门口偷偷讨论案情。

「据说犯罪嫌疑人已经被抓到了？」

「何队还没通知呢，具体还不清楚。」

「好像说他还杀了他亲生父亲，是个连环杀人犯。」

「哇，真的吗？」

两个小年轻又一脸兴奋地展开了新的讨论。

林致言坐在审讯室里，过长的黑发遮住了他的眼睛，看不清神色。

「许珍珍在校时期经常带头对你进行校园暴力，是吗？」警察翻阅完手上的文件，对面前年轻的嫌疑人进行讯问。

「是。」他不带任何感情地回答着，像是一台机器。

「多年以来，你一直对她心存怨恨。」警察喝了一口水，才继续说道，「终于，在5月18日晚上，你寻找到机会尾随其回家，将其杀死在家中。」

「是。」林致言点了点头，白炽灯下，他的脸格外阴郁苍白，像是雨中某种潮湿的菌类。

他玩着自己的手指，数过来又数过去，不停地回想着匕首刺进心脏的那种感觉，真好啊.....讨厌的人，全都死掉了。

他的生命里，从来就没有什么所谓的光。

他一直一直，希望曾有那么一个人出现，拯救他，为他而来，救他于水火之中，亲手给予他这世上所有的温暖。

可是啊，可是啊.....没有呢。

什么都没有呢。

酗酒的爸爸，恶毒的少女，从未停止的校园暴力，悲惨无比的经历.....这一切，都是他血淋淋的真实的人生啊！

他将自己悲惨的经历幻想成一本书，捏造出一个不存在的珍珍——为他而来、拯救他、救赎他、从不离弃。那个穿越过来拯救他的人，那个会给他大白兔奶糖的人、高烧时照顾他的人、答应永远不离开的人.....一切的一切，其实只是他用来聊以自慰的可笑幻想罢了。

现实中的许珍珍，是恨不得将他踩到泥里的千金大小姐，是他多年校园生活里如影随形的噩梦。

可是，哪怕是幻想，他也不配得到光的救赎呢。他是生来就挣扎在黑暗里堕落的人，如果有光来过的话，那么他会——亲手将它扼杀。

只要不曾拥有过，也就永远不会失去。

「今日 B 市全力追踪的连环杀人犯林致言已经落网.....本案已引起社会对家庭虐待及校园暴力现象的广泛关注，后续报道请继续关注 XX 新闻，本台持续为您追踪。」电视机的女主持人喋喋不休地说着案情，小女孩专注地盯着新闻，饭都忘记了吃。

她伸出筷子指着电视，扭头向一旁的女人喊道：「妈妈，这个人长得好可怕。」

女人瞥了一眼，上面是一个神情冷漠的男人，半边脸毁了个干净。

她赶紧拿起遥控器换成了动画片，警惕地告诉小女孩：「甜甜乖，不要看，杀人犯都长得很可怕的，看了之后会做噩梦的。」

女孩吐了吐舌头：「知道啦！」

可是她心里还是有点不明白，长得可怕和杀人犯又有什么关系？

算了，这也不重要，她撇了撇嘴，继续吃起碗里的饭。

- 完 -

□ 冷漠无情李星河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